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 海外監管公告

### 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10B 條而作出。

2019 年 4 月 25 日，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該會議」）在馬鋼辦公樓召開，該會議應到董事 7 名，實到董事 5 名，董事錢海帆先生及任天寶先生委託董事長丁毅先生代為出席該會議並行使其表明意見的表決權。該會議由董事長丁毅先生主持，審議通過如下決議：

- 一、 批准公司 2019 年一季度未經審計財務報告。
- 二、 批准公司 2019 年一季度報告。
- 三、 批准公司 2018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議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 2019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30 在安徽省馬鞍山市九華西路 8 號馬鋼辦公樓召開。
- 四、 批准關於調整馬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2019 年度理財產品投資業務經營計劃的議案。

同意對財務公司理財產品投資餘額最高額度進行調整，由原「不超過人民幣 11 億元」調整為「不超過人民幣 20 億元」，資金在額度內滾動使用。財務公司是非銀行金融機構，開展理財產品投資業務在其日常經營範圍內。

- 五、 批准公司按現持股比例對本公司控股股東馬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控股、本公司參股的子公司馬鋼（上海）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保理公司」）進行現金增資，增資金額為人民幣 7,500 萬元。本次增資完成後，公司持有保理公司股權比例保持 25% 不變。詳細情況，見本公司同日發佈的《關連交易增資協議》。

上述第五項議案為關聯交易事項，關聯董事丁毅先生、錢海帆先生、任天寶先生迴避表決，由非關聯董事表決的結果為：同意 4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其他議案表決結果均為：同意 7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9年4月25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張文洋

非執行董事：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春霞、朱少芳、王先柱